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78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7,757,51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4,469,995.76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4,137,507.06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0,332,488.70元。上述资金情况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3)06000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以下简称“甲方”）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乙方”）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1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37060100100522419	面向5G应用的超高清视频云平台建设项目（一期）、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面向5G应用的超高清视频云平台建设项目（一期）、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方承诺，若本单位存在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将在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约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存单不得质押。

3、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5、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罗政、黎强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6、乙方按月（每月7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7、甲方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以较低者为准）的，甲方及乙方均应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8、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9、协议任何一方如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各自在本协议中的各项责任和义务，即构成违约，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如果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或者丙方有权要求甲方单方面解除本协

议并注销专户。

如甲方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等原因需要变更专户开立银行或开立账户，且需要与相关银行签署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甲、乙、丙三方同意自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本协议自行终止。

10、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各自单位的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失效。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